

南京科协简报

专家建言

第 1 期

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

2021 年 1 月 26 日

关于我市睡眠医学大数据平台建设的建议

南京预防医学会

党的十九大以来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关心下，南京地区睡眠障碍患者检查覆盖率日益提升，有效治疗率大幅度提升，进一步提高了人民群众的健康水平及生活质量。2021年，南京市委 1 号文中明确提出：强化新医药与生命健康等领域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推广应用。基于此要求，我们调查了南京市几家大型三甲医院、二甲医院及社区医院睡眠中心发展及睡眠障碍患者就诊情况，发现由于各医院睡眠诊疗发展的不平衡，该类患者缺乏统一的科学管理。针对南京市目前睡眠医学发展中存在的问题，我们提出了一些解决措施，以期能够科学管理南京市睡眠障碍患者，规范化治疗，节约医疗资源，避免过度医疗。

一、南京市睡眠医学发展中存在的问题

1.睡眠中心建设缺乏统一标准

近年来，虽然各大医院积极建立睡眠中心，但是总体上发展并不平衡。调研发现，许多单位在睡眠中心建设、睡眠障碍疾病的诊断及治疗及睡眠数据的管理等方面缺乏统一标准，并且各单位在睡眠大数据的类型、格式尚不兼容，限制了本市建立多中心睡眠医学的管理平台，难以开展多中心的睡眠障碍疾病研究。

2.睡眠医学人才培养不足

睡眠障碍诊疗需要专业的睡眠医师及技师，我市目前从事睡眠诊疗的医务工作者多是神经科、呼吸科、耳鼻咽喉科及精神科等学科的医生，非睡眠医学专业背景，对睡眠疾病的诊治存在一定的偏向性，缺乏专业睡眠医学人才培养机制。

3.睡眠障碍诊疗中心发展不均衡

调查显示，南京睡眠障碍诊疗中心分布不均、水平不一，高水平睡眠障碍诊疗中心机构多集中在主城区的三级医院，基层单位普遍不具备开展睡眠诊治的条件，对一些罕见的睡眠-觉醒障碍缺乏辨别能力，易造成误诊，患者不能得到有效的诊疗。

4.睡眠医学大数据管理平台缺乏

近年来，建立多中心的医疗大数据管理及云平台越来越受到重视。但是，通过本次调研，发现南京市各睡眠研究机构普遍存在各自为战、整体规划不足、资源分散及数据共享困难等诸多问题，我市睡眠医学管理平台的建设仍处于空白。严重制约了睡眠医学的发展和临床研究成果的转化。因此，建立多中心、大规模、标准化的睡眠医学管理平台十分必要。

5.睡眠医学研究体系不完善

经过调研，南京地区的睡眠研究较为落后，尚未形成体系，不能很好地把握国际研究热点和难点。另外由于缺乏睡眠医学的管理平台，使得从事睡眠基础研究的科研人员缺乏有效果沟通，研究内容往往脱离临床实际，许多研究成果得不到临床转化。

二、关于南京市睡眠医学发展的建议

1. 建设统一规范化标准化的睡眠中心

参照国外先进睡眠健康中心的经验，建设南京市规范化、现代化睡眠健康中心。

2. 建立睡眠医学人才培养长效机制

建议政府制定相关政策，通过政府-医学院校-医院三方合作，将睡眠医学作为独立的学科体系来建设，建设完善的人才梯队及培训体系，搭建睡眠专业人员学习交流平台。

3. 建立新型远程医疗诊疗模式

建议市政府相关业务管理部门，组织南京市各大医院相关专业临床的专家，成立南京市睡眠医学发展科学管理中心，建立“中心-三级医院-二级医院-社区医院”的睡眠诊疗的网络管理体系，中心成立专家委员会，并在南京市几个大型三甲医院成立分中心。同时利用网络搭建基于全市的多中心睡眠医学大数据管理平台。

4. 搭建多中心的睡眠医学大数据管理平台

建议政府部门利用网络资源构建多中心睡眠医学管理平台，根据患者的睡眠状况，由中心组织相关专业医生为其进行健康评估，与患者共同制定出个性化的健康管理方案。此外，该数据管理平台包含患者基本信息、病例资料、化验检查、影像学检查、量表评估、诊断、治疗及随访等模块，可用于对睡眠障碍疾病信息的储存及管理，探索睡眠障碍的病因及影响因素、临床特征、神

经心理特征，对疾病的转归和有效的治疗提供数据支持，对大规模、多中心的睡眠障碍疾病的研究提供临床研究依据。

5.培养自主创新能力，搭建转化医学平台

实施“生命健康科技创新行动计划”。建议政府部门生命协调医院-研究机构-药企，**开发具有独立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物及其他治疗手段，提高我市睡眠领域研究自主创新能力。**针对睡眠医学领域存在科学研究与临床实践脱节的问题，**鼓励和发展睡眠相关研究的成果转化，为科学研究与临床转化之间搭建桥梁，以实现我市睡眠研究成果应用的最大化，推动我市、我省乃至全国的睡眠研究领域转化医学的进步。**

执笔人：

张 丽 南京脑科医院副院长、主任医师、教授

主送：市委、市政府、市人大、市政协

备案号：JB528